

岁月沉淀后的醒悟

陈丽斌

近来,再次读到《送东阳马生序》这篇受到人热捧的文章,瞬间感觉到它真是一篇上乘之作。它不仅作为劝导人们勤奋学习的文章,更是向我们深刻透彻地阐释了如何实现人生逆转的指南。

如今身为矿工的我,回首往昔,猛然惊觉,读书实才是这世间最为轻松、便捷的走向成功的路径。早已习惯了体力劳作的艰辛,闲暇之余翻开书桌的书本,懊悔之情便如决堤的洪水般涌上心头,懊悔自己曾经未曾全力以赴地读书。那时的自己,因为贪玩总是放松自己,然而等到长大后的幡然醒悟,才发觉平凡人想要逆袭命运的机会真的已是寥寥无几,而读书,着实是一个众生走向成功最为平等的法门。

回忆起读书的那段岁月,故意将书本堆积如山,躲在其后做着小动作,自以为成功地遮蔽了老师的视线,却不想挡住的竟是自己的前程。四十五分钟的一节课都难以安静地坐着,心中挂念的全是窗外那缤纷多彩的世界,听到操场上体育课的班级传来的奔跑声,听到校园柏树上小鸟的叫声,便会心驰神往,难以专注于老师的授课。老师每每询问没听懂的人举手,我却总是缩在书本山里,故意躲避。

年少轻狂,懵懂无知,待到懂事明理的时候,却已步入成年。在无知的年岁里做出了抉择,在明理的年纪里只能默默承受后果。曾经沉迷于玩耍,在街上来回游荡,看着校园外的世界,一心想着日后要赚大钱,要成功,要成为令人艳羡的白领。也正因为如此,对于学习总是无法专一,贪玩之心作祟,只觉得他人比自己玩得更嗨。

那时的自己,格局狭隘,站位低微,终于在不懂得珍惜光阴的岁月里虚度了年华。那时还傻乎乎地看着别人逃课去玩,心中也不禁蠢蠢欲动,没有逃课的胆量,却有着不安分的心思,上课也不好好听讲,躲在书本后做起黄粱美梦,幻

想着江湖的快意潇洒。结果只能用最为青涩的青春,换来一次又一次最为刻骨的教训。

那时只觉得李白非常厉害,“抽刀断水水更流,举杯消愁愁更愁”“举头望明月,低头思故乡”等诗句仿佛就是在诉说自己,尤其是那句“我辈岂是蓬蒿人”,更是被我们无数次地誊写在笔记本上。直至跨越人生的不同阶段,历经一道道艰难险阻,蓦然回首,才稍稍领悟其中深意。纵然李白才华横溢,那也是他年少时努力学习的成果,这实在令我们羞愧难当。我们只见他人风光无限、功成名就,却不曾了解其背后付出的汗水与历经的挫折。

再度回望,才知晓知识的重要性。然而,花有重开日,人无再少年!再次拿起书桌上的书籍,顿时感觉通体舒畅。这世界原本黯淡无光,读书越多、时间越久、积累越厚,我们也能让自己成为人生路上最为耀眼的光芒。

如今,我已跨入三十多岁的行列,就这样风风火火地走完了人生半个甲子的旅程。在这一路上,我经历过无数的幸福时刻,也经历了好多艰难坎坷,也曾尽情地挥洒过自己的青春汗水……而现在的我,作为一名矿工,感觉读书对于我来说,是最为舒心惬意的美妙时刻。

正因如此,我常常会不由自主地就读书到底

是否能够改变命运陷入思索,经过自己在现实中的磨砺,我给的答案显然是毋庸置疑的。日常中我们的工作和生活在十分忙碌,充满了各种压力和挑战,但在某一个特定的瞬间,我们依然能够寻觅到享受读书美好的契机,也唯独在那个时刻,整个世界都安静了下来,只剩下我和书本,没有外界的喧嚣和干扰。我可以完全沉浸在书中的世界里,与作者进行心灵对话,汲取知识养分。

我认为,那就是最为宁静、幸福的时刻。在那个时刻,我能够忘却一切烦恼和疲惫,全身心地投入到读书的乐趣中。书本就像是一扇通向另一个世界的大门,让我能够超越现实的束缚,领略到无尽的智慧和美好。它不仅丰富了我的内心世界,还赋予了我更多的力量和勇气去面对生活中的种种困难。

总之,读书是一种宝贵的精神财富,它给予了我无尽的启迪和慰藉。无论生活如何忙碌,我都将坚守这份对读书的热爱,让它成为我人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(作者单位:镇城底矿)



写给世界读书日

王恩会

生命的长河里
喂饱你的
不单单是粮食还有知识

前者是
身体成长的保障
后者属
灵魂摆渡的供给

问我
泱泱华夏
历史何其悠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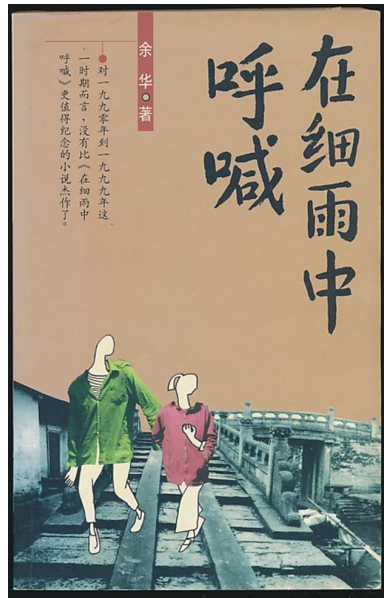
再问
唐宗宋祖
五千年文明谁人传承

拿起
我们手中的书
做世界的掌舵人

(作者单位:西曲矿)

《在细雨中呼喊》是一本关于记忆的书,是余华发表于1991年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

它的结构来自于时间的感受,确切地说是对于已知时间的感受,也就是记忆中的时间。这本书试图表达人们在面对过去时,比面对未来更有信心。因为未来充满了冒险,充满了不可战胜的神秘,只有当这些结束以后,惊奇和恐惧也就转化成了幽默和甜蜜。这就是人们为什么如此热爱回忆的理由,如同流动的河水,在不同民族的不同语言里永久而宽广地荡漾着,支撑着我们的生活和阅读。余华因这部小说于2004年3月荣获法兰西文学和艺术骑士勋章。



读 书

读《乡土中国》随想

闫凤仙

近日,为陪伴临近高考的孩子,放下了终日依赖的手机,随手拿起孩子书架上的必读书籍,不想竟然也让凡心不净的我静心浅学,那就心中寥寥随想,浅浅记录心情吧。

《乡土中国》是中国社会学奠基人费孝通所著的一部研究中国基层传统社会——农村的经典著作。时代在发展,作者笔下的乡土社会正一步步走向现代。但读懂了乡土社会,也便读懂了我们共同的过去,而真正认识了我们共同的过去,才会更好地开创我们共同的未来。

“乡土二字来反映中国传统社

会的特点,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乡村和泥土,在乡土社会中,文字是多余的,语言就足以传达情意,表达情感”。乡土社会是安土重迁的,生于斯、长于斯、死于斯的社会。我们把乡土社会看成一个静止的社会不过是为了方便,尤其是在和现代社会相比较时,静止是乡土社会的特点,但是事实上完全静止的社会是不存在的,乡土社会不过比现代社会变得慢而已。

泥土,实乃根之所在。脚踩在泥土上,就是人回归了本位,找到了根。有根的我们,不会焦虑,不会浮躁,当然也不会有飘忽不定的虚无,我们享受着泥土给予根的滋

养,当然是踏实和快乐的。

故乡,令人魂牵梦绕的地方。千百年来,岁月流转,人事更迭,而人们那份浓烈的思乡之情却从未改变。无论你走到哪里,无论你身在何方总会在某个时刻,把那一方乡土想望。

总的来说,《乡土中国》是一部值得一读的社会学经典。它不仅让我们深入了解传统乡土社会的文化和社会结构,也为我们提供了对现代社会的重要启示。

我相信,这本书的思想和观点将在未来的社会发展中发挥重要的作用。

(作者单位:恒顺达公司)

诗二首

李彦斌

〔南昌·四块玉〕肺腑情

张口言,促膝语,引线穿针不肖拘,直来直去求知欲。得水鱼,乐有余,写不出好诗不抱屈。

〔南昌·四块玉〕心里话

九成真,三分假,好事一生尽人夸,品德高尚心胸大。羡慕她,眼气她,半聪半傻依靠她。

(作者退休)